

# 玫瑰的故事



[玫瑰的故事 下载链接1](#)

著者:[加拿大] 亦舒

出版者:新世界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7-5

装帧:平装

isbn:9787802283398

黄玫瑰因美貌而追求者不断，并给她带来诸多烦恼。当她将自己的感情倾注于庄国栋时，庄却绝情而去。极度悲伤的玫瑰赴美留学，并与方协文结婚。十年后，玫瑰与丈夫离婚，独自返港，在孤独，寂寞之中结识了身患绝症的溥家明，三个月的热恋使她柔肠寸断。几年后，已然再婚的玫瑰巧遇十几年来一直思念着她并已离异的庄国栋，在内心极度的矛盾与痛苦中，玫瑰毅然选择了自己最后的归宿。

作者介绍:

亦舒，生于上海。曾在《明报》任职记者及担任电影杂志采访记者和编辑。后赴英国留学，任职酒店公关部。进入香港政府新闻处担任新闻官，七年后辞职。现为全职作家及家庭主妇，并移居加拿大。

目录:

[玫瑰的故事\\_下载链接1](#)

标签

亦舒

小说

玫瑰的故事

爱情

香港

言情

师太

中国文学

## 评论

小时候看不觉得怎样 长大再一看气晕过去。有钱美丽的尤物才配有爱情  
普通人管他去死 这么美貌崇拜也是绝了

---

童话都不敢这么写。。。  
写到后面猜是作者本人也不再自信，对于主角的描述愈来愈单一，翻来覆去那几个词。  
当是看天方夜谭吧

---

到最后，仍然只知道这个女人是个尤物。其他，不明。

---

这真是一个美丽又惆怅的故事，看的时候你会觉得这是一本有魔力的书，不自觉的就吸引你读完它，书很长一共四部章节。我竟然不厌其烦的将其读完了，并且长久的沉默着然后笑了一下就开始感叹爱情的魔力。幸福与不幸不就在那一念之间么？我们真正爱着的那个人总会有我们的心将其选出。美丽是好的但有时候却也是会害人的。好在玫瑰一直绽放。在爱人的怀里。

---

你若不是黄玫瑰，千万别做痴情的人

---

“他被蝴蝶的色彩所迷惑，却不知道蝴蝶是色盲。”

---

不太喜欢结尾，要玛丽苏就彻底点嘛，亦舒师太写玛丽苏我还是爱看的。这本写法还好，通过四个男人的第一视角拼凑出黄玫瑰的一生，也写他们自己的故事。尤其喜欢苏更生跟黄振华。玫瑰总让我觉得她前后不搭。

---

一个人，若一辈子没有恋爱过，会说遗憾，不知蜜之滋味。轰轰烈烈爱过，到头来却又春梦一场，落魄半辈子。人们爱的是一些人，与之结婚生子的则是另一些人。“纵然举案齐眉，终是意难平。”师太好多话写的很好，可是玫瑰太美，美到不现实，美到简直令人生恨。黄家一家人的优越感都令人生恨。好书不该用来让人仰视，而应让人感动。

十年前读亦舒，真是最对的时候。现在看两句就鸡毛疙瘩掉一地了。。。。

玫瑰是浪漫派的代表，“玫瑰是一朵玫瑰”，“但是，这一朵玫瑰，像所有的玫瑰，只开一个上午。”

燃烧着火花的玫瑰，也是亦舒笔下最热烈最单纯最艳丽的美女。师太不在乎她是否有头脑有思想，借着哥哥黄振华的名义，她说这个美丽动人的小妹是没有脑子的。于是，玫瑰便只是世人爱的化身，高贵得如同女神。亦是危险的女子，碰见她的人任是冰人也要动情，而动情的大多只是自作多情罢了。亦舒给了她丰富的人生不同的“爱情”，而这些故事，也只是镜子，玫瑰本人也只是镜子，照出的不是玫瑰，只是林林总总的男女和林林总总的“爱”吧。

这本是亦舒知名度比较高的一本了，里面黄玫瑰原型是章小蕙。所以还是看脸的世界么？一个漂亮得让人惊叹的女人总是有男人心甘情愿为她做这做那……

太美的女主没有说服力

人人都爱黄玫瑰，就当她是件艺术品欣赏。

艳丽的花朵，往往过早凋零。

我还是喜欢方太初。

他生命中的女神将永远是玫瑰，尤其是因为他没有得到她。

高中時候讀完《玫瑰的故事》有一段故事到現在還記得。酒會散場后  
黃玫瑰脫了高跟鞋和莊國棟在地板上跳舞。才子佳人 意興闌珊  
簡直美得像一幅畫。他說 玫瑰你真的人如其名 像玫瑰一樣美麗動人。她調侃他說  
那你叫做國棟 將來一定會是國家棟樑咯。他點點頭說 是的 我們天生一對。晚安。

玫瑰的美是满满当当的一百分，又因为不自知添三十分，一百三十分的美人。小说里几乎所有男人一见玫瑰就爱到死去活来，玛丽苏到这个地步师太居然还有功力让读者不厌烦。大概是因为把玫瑰写的情商低，一无是处，这样反而迷人，除了美就一无是处的女人！换了四个叙事角度，师太似乎不太常用这种手法？

非常重的象征意味，每个人都有自己所扮演的角色脸谱，这也就好解释书中各种「不接地气」的地方。如果说《喜宝》是在现实中打滚，《玫瑰的故事》就是超出现实范畴的寓言。

很想看看張曼玉演的玫瑰

[玫瑰的故事 下载链接1](#)

## 书评

黄玫瑰，一个让人欲死欲生的美丽女人，表面肤浅华丽，内在也有着不为人知的可爱与辛酸。见过她的男人都为之颠倒，抛弃了以前的生活，有幸与她交往的人是最幸福的，而错过的人仿若死了一般，剩下的人生只如鸡肋浑浑噩噩的度过，再无爱人之心。亦舒很少写这么极端的美丽人物，...

苏更生。

短发。无时无刻的白衣服。年少偶尔的可恶。很多年后，脸上拥有淡淡的笑。骨子里很惕透很坚强。从21岁偶然结识“喜宝”，她鼓励我重新翻起亦舒的书。然后就这样时光过去了。。。停停续续。。。读师太的小说好多好多本了。有拿在手里看的。有下了电子书看的。...

再一次惊叹原来人的喜好差距如此之大。

在亦舒的论坛里，《玫瑰》似乎是受到最多好评的故事之一。我本人和我身边喜欢亦舒的朋友，也认同它的经典。而今天看到这么多批评，我真是小吃了一惊呢，呵呵。在我看来，玫瑰的生活简直是抽到上上签，如果现实中真有这样的女子，那真是...

久仰亦舒大名，遂从网上订了两本她比较有名的小说，一本《玫瑰的故事》，一本《喜宝》。两个晚上看完了《玫瑰的故事》，很不爽地把书摔到地上——恕我不敬，我只是觉得作者把爱情意淫了一把，毫无现实意义可言。小说的叙事方式倒是很独特，透过四个男人的视觉来讲述...

玫瑰是极之美丽的。她的例子在亦舒的书中是特例，是极限值，不可以和其他例子相比。那么她的爱情是什么？是与庄国栋在书房的那场舞会？是与傅家明最后三个月的赛跑？亦或是和罗侯爵的漫步人生？她的生命不乏缤纷的过客，却唯有这三个男人能够吸引住她的注意。庄国栋用结婚...

记得有人这样形容亦舒的作品，她说，我二十岁的时候，看亦舒，十年后，依然能看见有人如当年的我，看亦舒。是的，她的文字就是有这样的魅力，让人欲罢不能，沉静其中而不能自拔。排山倒海而来的情节构思，变幻莫测的爱情实验，离奇古怪的人物心态，简洁幽默的语言风采……

有些女人天生就是被疼爱的，比如，玫瑰。每次看这本书，翻到扉页，就一定会去开音乐——上海百乐门爵士舞曲——奢靡的调子衬那奢靡的故事。人在书中动，曲在耳边听。身心都变得懒懒的，像包裹在温暖的夕阳里，对，夕阳里，不刺眼，有余温……与我看来...

读亦舒的小说像一口喝下辣兮兮的酒，自内向外火烧火燎。

她是一个太聪明的女子，智慧又性情。文字中有冷冷的旁观，也有不渝的信仰，追求至澄至真的感情，“得之我幸，不得我命”。最震惊于她那句“除却巫山不是云”，终于叫我记得，爱还有这一种形态。美丽不过玫瑰的，也多情...

---

最近读亦舒读了也不少，渐渐发觉已经有上瘾的趋向。直到读到《玫瑰的故事》先发觉根本已经回不了头。想来《玫瑰的故事》一定应该是亦舒众多作品中的代表作吧。那么厚重的一本书，以不同的角度不同的时间空间诉说着这多尘世间最绚烂的玫瑰最绚烂的一生。这本书难得分了四部，每...

---

---

早熟是不好的。我相信人还是应该在什么年纪做什么样的事情，该天真的时候应该天真，该懂事的时候应该懂事。闲时无聊现在再翻看回味一下亦舒，回忆起我居然在中学的时候就已经开始看亦舒，真是恐怖。我不知道我那时看懂了多少，估计似懂非懂，但是，即使是谎话，说千遍也会变成...

---

---

看《玫瑰的故事》真真是让人惊心动魄的。  
因为亦舒笔下的黄玫瑰就是美得惊心动魄的。  
我反倒喜欢这样的美人，美得毋庸置疑。没有旁的优点，就是美。  
但仅是这点，就足够了。让我好好想一想，仔仔细细地想一想，玫瑰的故事。  
玫瑰的故事不需要别的关键词，只需要几个男子的人...

---

---

一口气读完亦舒的《玫瑰的故事》，心中一下满满的。随即百度了一下，看看大家对这本书的评论。  
有人说，玫瑰那种美貌才智财富并有的境况离我们真实的生活太过遥远。诚然，孰能拥有如此优越的条件。但是我认为，这本书，之所以受大众欢迎，它的内涵，绝非仅仅展现一场场奢华...

---

---

世上有种女子，生就颠倒众生。不论男女，凡见得此女，身子先酥软了一半去，魂魄有九分飞天。此等娇娃，我也只在书中见过，黄玫瑰即为一位。  
梅艳芳唱，玫瑰玫瑰我爱你。敢以玫瑰命名的人，必定娇美动人，男人珍爱，女人爱慕；而以玫瑰自诩的人，不是白痴自恋狂便是真...

[玫瑰的故事\\_下载链接1](#)